

六合镇干部被指打伤农妇母女

昨天,在西祠胡同网站上一篇名为《一封百姓向区领导求救的信(乡镇领导肆意打人)》的帖子受到众多网友关注。当事人称,六合区横梁镇工会主席王德华在邻里纠纷中,打伤邻居母女,造成其多处软组织挫伤。为此,记者找到王德华求证,但他否认对邻居母女拳打脚踢。

然而,在随后的调查中,目击事件的邻居们都一口咬定是他先动的手。

镇干部“暴行”遭网友非议

4月29日下午4点,在六合区雄州镇雄州初级中学的一个水塘边,一个消瘦的农妇与一名身材高大的中年男子撕扯在一起,农妇被男子一把扭过胳膊,按在地上。“不要打我妈!”农妇的女儿上前拉架,却也被按住,场面混乱。这时,激烈的叫骂声引来了邻居,邻居连忙将双方分开。

这名身材高大的男子是原六合区新篁乡副乡长,现任横梁镇工会主席王德华,事后当地派出所出警调解此事,可身上出现瘀伤的母女二人觉得“受了委屈”,对派出所与镇政府的调解方案并不满意。

5月6日上午,农妇的女儿薛晓红在西祠胡同讨论版上发帖,在文中她表示,王德华看到自己母亲在河岸边播种豆种时上前阻止,并说“只许我种,不许你种”。在发生争吵后,王德华将自己母亲的豆种一脚踢进池塘中,还将母女二人推倒在地,并用脚踩踏。薛晓红在帖子最后,恳请有人能实地调查,走访一下,给她们一个公平。



在事发地,任万华向记者展示身上的伤痕

镇干部:为了自卫 按住她们

5月6日上午,记者来到六合区横梁镇政府,镇纪委孙主任表示,事发第二天他就接到了薛晓红的投诉,他们正在协调此事。随后,他帮助记者找到了当事人王德华。

在与记者的交谈中,王德华笑言:“怎么可能像她说得那样?当真要是打起来,母女二人哪能经得住我打?”他解释道,事情并非如网络上传闻的

那样,纠纷的起因并非争夺田地,自己更没有无故殴打对方,当时是对方抡起小铁锤砸来,自己不得已才将其按住。

王德华说,他家附近有个池塘,去年年底刚刚完成清淤。出于绿化美观的考虑,今年4月当地政府在池塘边种植了一些绿化植被,可是居民们大都仍保持着在空地种植蔬菜的习惯。王德华觉得种菜有悖于绿化美观的初衷,于是要来一些草籽。“把空地都变成草坪,这样不就没人来种菜了嘛!”

据王德华说,4月29日下午,他特意提早下班回家,播种草籽,遇上了前来播种豆种的邻居任万华。他俩站在空地的两端互相对望着,任万华播种豆种,被他喝止。

“当时她骂我,骂得还很难听,说我多管闲事。”于是王德华便上前要对方住嘴,并且撒出一把草籽。这把草籽落到任万华的身上,她被这一把草籽激得更恼火,言辞愈发难听。王德华也给骂得上火,大声说道:“不要再骂!再骂我就不客气了!”说着,他一脚把对方盛豆种的容器踢到了池塘里。

“我承认我把豆种都踢下去了,但之后是她先动手的,她抡起小铁锤就要打我头!”他一边比划着,一边说道,自己看到对方来势汹汹,迫不得已抓住对方手腕,并将对方按住,之后任万华的女儿薛晓红上前来撕扯自己衣服,自己又将薛晓红按住。后来邻居们都过来拉架,事情就此结束。

王德华信誓旦旦地说:“绝对没有殴打!我可以保证!”

她们伸手要抓我颈子,抓我下身,我当然要把她们按住!”王德华的妻子特意回家,从家里取来当日争执中被撕扯坏的T恤。记者看到,那件深蓝色T恤的领口的确被拉扯得破烂不堪。

母女俩身上多处青紫

到底是镇干部欺负农妇母女,还是为了绿化空地与邻居起了纠纷?昨晚6点,记者驱车赶往雄州镇的事发地点。

此时,任万华母女正在家中休息,看到来采访的记者,这位已经当外祖母的农妇当场就痛哭起来。“是他打我们母女!他怎么还好意思赖?”母女二人卷起衣袖裤腿,一周过去,二人胸口、手臂、腿部的淤青仍未消退。女儿薛晓红指着小腿肚上一块3厘米见方的紫斑说,

“他一脚蹬到我肚子,然后踩我小腿。幸亏他穿着拖鞋,不然恐怕就不止是软组织挫伤了。”

由于惊吓过度,薛晓红近日常做恶梦,正在哺乳期的她已经停止分泌乳汁,3个月大的婴儿只能依靠奶粉喂养。说话间,母亲任万华多次情绪失控,痛哭流涕,家人都围在她身旁柔声安慰。

母女二人坚称,事情的完整经过就如当初在网络上发帖的那样:王德华把任万华推倒在地后,任万华拉住他的裤脚,王踢开倒在地上的农妇。当女儿薛晓红来拉架时,王又扔出盛草籽的铁簸箕,试图砸薛晓红。薛虽然躲过簸箕,但力气远比不上身强力壮的王德华,她也被按倒在地,她试图捡起地

上的簸箕砸向王德华,可惜没砸中,换来的是对方的脚踢。薛晓红心有余悸地说:“亏好有人来拉架,不然我们不知道会怎么样呢!”

目击邻居:干部先动手

“我看到的,的确是王德华先动的手!”承包池塘养鱼的村民吴本国说。他的描述基本与任万华母女所说相符,他承认有些细节记不起,“到底是踩了几脚,现在我也不敢瞎说,但是踢了任万华,这绝对错不了!”吴本国称,事发时,他正在池塘边干活儿,眼瞅着母女二人被推倒在地上,遭踩踏。

随后,记者又走访了多位邻居。70多岁的余纯金老人称,在二人刚吵起嘴的时候,自己还被拉去评理,“我劝他们以和为贵,邻里要和睦,可是两个人还是越说越僵。”他表示,当时任万华确实踢得很难听,这么骂人肯定不对。

“不过,王德华动手将邻居母女推倒在地更是有错。好男不跟女斗,一个大男人怎么好先动手呢?”他摇头叹息道,自己后来实在看不下去,可手臂痛风无法上前拉架,只得走开了。倒地后的事情他也不是很清楚,不过他能记得,当天王德华所穿的是拖鞋,这与薛晓红的叙述相符。

正在处理此事的横梁镇纪委孙主任承认,在事件中,王德华的做法有不妥之处。组织一定会妥善处理此事,在调查清楚后,会给农妇母女明白的答复。快报记者 钟寅文/摄

常和老公吵架,抠他脸,扇他耳光 把儿子藏到云南,索要5万“赎金”

我老婆是“大佬”

50多天来,家住高淳县阳江镇的张绍军寝食难安。妻子为了“教训”他,竟狠心将出生才6个多月的宝贝儿子,送到了千里之外的云南。更让他心惊肉跳的是,妻子一会称“儿子交给了父亲暂带”,一会又改口说“儿子被我卖了”。妻子放话:“想见儿子?拿5万来!”



张绍军每天只能对着儿子照片流泪

不听话,别想见儿子

脸颊深陷,一脸憔悴,记者见到张绍军时,他正坐在家门口,对着儿子的照片发呆、流泪。张绍军41岁了,中年得子的他格外疼这个儿子。白天在工地打工再累,夜里他都会把膀子伸给儿子做枕头。

妻子送走儿子,给了他太大的打击。50多天来,他昼夜担心儿子吃不好、睡不好,况且儿子被送走时,还发着高烧!

妻子使出如此“绝招”,张绍军究竟犯了什么大错呢?

原来,3月8日,张绍军的儿子发起了高烧。张绍军很担心,他给妻子普南妹几百元钱,让她赶紧带孩子去挂水。

“小孩发点烧有什么关系?”普南妹认为,小病拖一拖就好了。

3月9日,孩子继续发烧。张绍军下班回来,抱着儿

子要去医院。普南妹发现后,半路上把儿子抢了回来。邻居们回忆说,当时普南妹很恼火,认为张绍军“自作主张”,骂了他半个多小时。

第二天上午9点,张绍军在工地上打工时,热心邻居打电话给他,说:“你老婆拎着包裹,抱小孩走了。”

张绍军随后追问妻子,妻子告诉他只是去亲戚家玩玩,一会儿就回家。不料,他晚上回来后,家里根本没人影。再打电话时,妻子说:“我上火车了。”

普南妹回了云南老家。这一走就是50多天。在此期间,他三天两头给妻子打电话,道歉认错,并哀求她:“你回娘家没关系,回来一定要把孩子一起带回来啊!”

5月4日,普南妹终于回来了,但她并没有把儿子带回来。她收拾衣服,打算离开,结果被邻居们帮忙拦了下来。

“儿子发高烧好没好啊?他在云南会不会水土不服啊……”张绍军担心不已。不料,普南妹却认真地告诉他,“儿子已经卖掉了,卖了5万元块。”

强势妻子常“整”老公

“欺人太甚了!”对于普南妹的行为,邻居都觉得太“过火”。还有人感叹,“普南妹这个女人很会伪装,善变。”

据了解,张绍军家境贫穷,而且为人太老实,所以一直找不到对象。2006年,他在一家工地做木工时,做小工的普南妹看上了他,主动向他示好。

“我家太穷了。”张绍军实话实说。不过,普南妹表示,她愿意跟他吃苦。接触2个多月后,张绍军便领她上门了。当时,邻居们风言风语,传普南妹嫁过2个男人。对此,普南妹

反驳:“我跟他们没领证。”

“她不嫌弃我就好了。”张绍军没有介意,在他心目中,普南妹有很多优点。她会烧饭、洗衣服,干家务很勤快。第二年,他就与普南妹领证结婚了。

婚后,普南妹性情大变。刚开始,是不洗衣服、不做饭,张绍军打工回来,还得做饭给她吃。后来,她还表现出“凶悍”的一面。张绍军举例,他加班晚回家,妻子偏指责他在外面玩,还跟他吵架,最后抠他的脸、扇他耳光,这样的矛盾每个月都要发生三四回。邻居们也证实,“张绍军脸上经常有伤疤。”

“后来,我弟弟一上班,她就找男人要。”张绍军的哥哥气愤地说。当时,他曾劝弟弟,“这个女人是跑江湖的,你还是别要了。”不过,张绍军却一次又一次原谅了普南妹。

张绍军告诉记者,他也有生气的时候,但是考虑自身条件并不好,他便忍了。他一心就盼普南妹给他生个孩子,一家人和和气气把日子过下去就行了。

去年,普南妹生下了一个儿子。张绍军兴奋极了,他在儿子照片上写下一行小字:“伴随一声响亮(的啼哭),宣告你来了,太阳升起来了……”

从此,张绍军对生活充满了激情。9月2日,他就把多年打工攒下的8万元积蓄取了出来盖楼房。一向低调的他,偶尔也兴奋地告诉大家:“我盖这个楼房,是给我儿子的。”

不过,他做梦也没想到,

他还没等到儿子叫他一声“爸爸”,儿子就被妻子“卖”了。

给5万元才能见儿子

个子不高,人较消瘦,普南妹给人的第一印象比较“精干”。记者采访时,她一直在现场。无论邻居们如何讲她的“过去”,她都流露出一副毫不在乎的样子。

她承认邻居们讲的是事实,但她并不认为自己有什么大错。对于不让儿子看病一事,她坚持认为:“小孩生一点小病,不看没什么大不了的。”

孩子在哪里?记者问她这个问题时,她表现得比较谨慎,否认卖掉了孩子。她说,之所以说卖掉孩子,是为了气气丈夫。她承认孩子在云南,由她的父亲暂带。

为了确认孩子在云南,在众人的要求下,普南妹拨通了家里电话,第一次让父亲把孩子抱到电话前。张绍军耳朵紧贴在电话旁,仔细辨别后,说:“这是我儿子的声音。”他的哥哥、嫂嫂也确认了。

“孩子那么小,你能放心吗?”邻居问。普南妹笑笑,反问:“有什么好担心的?”

“谁让他不听我的话?”普南妹说,这次她是认真的,一定要张绍军汇5万元钱给父亲,才会把孩子接回来。“我父亲说了,这笔钱就是他(张绍军)对我不好的惩罚。”

由于普南妹与张绍军有合法结婚登记手续,这起事件被派出所定性为家庭纠纷,没有深入介入。

快报记者 钟晓敏 文/摄

■律师观点

藏匿被监护人 有可能启动刑事调查

对于这起纠纷,瑞格律师事务所律师王立宁认为,张绍军作为儿子的法定监护人之一,有行使监护的权利、承担监护的法定义务,即有权利和义务保护儿子的人身财产安全。对孩子的抚养方式方法,夫妻双方应相互尊重、平等协商。孩子被普南妹单方带走后,张绍军有权知道儿子的下落。如对儿子不利,可予以制止。普南妹隐瞒儿子的下落,并声称儿子已卖给人获利,并要求赎金,如果属实,并有犯罪故意,则已触犯刑律。如果普南妹执意不肯说出儿子的下落,张绍军通过各种途径无法查到,并有理由相信儿子处于非安全的处境,则可以向警方求助,启动刑事调查程序,普南妹作为涉案人则必然成为首要被调查的对象。

王立宁认为,夫妻双方应相互尊重彼此的监护权,共同为孩子创造健康的成长环境。不要让孩子成为夫妻间的出气筒和受气包,更不能藏匿孩子,甚至侵犯孩子作为公民所享有的人身不受买卖的权利,给自己招致不必要的麻烦。